

广府函〔2022〕21号

广元市人民政府 关于朱家明、王琼莲免职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、广元国际铁路港管委会：

八届市人民政府第18次常务会议讨论决定：

免去：

朱家明广元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（兼）；

王琼莲广元市中心医院副院长职务（保留副县级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元市人民政府

2022年4月12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机关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广元军分区。